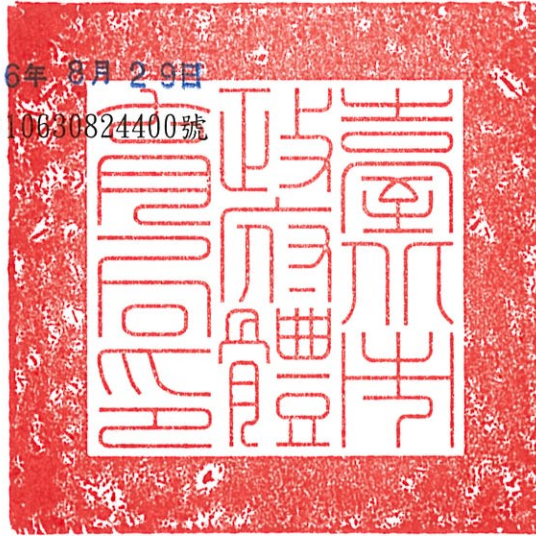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29 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設字第 10630824400 號



訂定「臺北市政府體育局開放式運動場地申請使用須知」如附件，並自「臺北市公園場地使用辦法」失效當日起實施。

## 局長 鄭芳梵